

##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7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23年6月8日下午在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25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轶哲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6名，实到董事6名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逐项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1、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根据表决结果，公司决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定于2023年6月29日（星期四）14:00时在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沈太路2588号会议室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。  
特此公告。

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9日